

一、註冊時間：請全體同學準時於下列規定時間至校辦理註冊。

舊生【學分費繳款單】於期末考(6/21)當日發放各班 新生【學分費繳款單】於註冊日(8/16)當日領取		
註冊日期	時間	班級
109 年 8 月 16 日 (星期日)	上午 9：00~11：00	全部一年級新生
	下午 1：30~4：30	全部二年級舊生

二、註冊地點：全體同學在各班新教室統一辦理註冊，並請舊生務必攜帶學生證。(若個人因故，無法於註冊時間內辦理，請於註冊當日個別至辦公室，補辦註冊手續)

三、請各班班長先至辦公室領取註冊資料袋，並依標示辦理。

四、加(退)選日：109 年 8 月 18 日(星期二)上午 09：00 至 04：30 止(中午不休息)。請同學依照規定辦理。

五、註冊繳費方式：

請至統一超商及全家便利超商繳費，並請要求便利商店於繳費收據上加蓋收款章。

二年級學分費繳費截止日為 109 年 7 月 21 日。

六、註冊繳交資料如下：

- A. 填寫繳交學生註冊單及繳回學生證蓋註冊章。
- B. 請同學自備現金繳交學聯會會費(新生一學年 500 元、舊生一學年 300 元)
- C. 107 學年度起課本、參周刊華視出版社改由線上訂購，南商合作社不再提供實體購書服務，請同學自行至華視網購網站購書。網址：<http://www.ctsmall.com.tw/>
- D. 辦公室有代售作業紙(一本 13 元)，同學可至辦公室購買。

七、註冊領回資料：課表、行事曆、作業紙(辦公室有代售)

八、二年級於註冊日(8/16)繳交學分費繳費收據。(第二聯學校收執聯)

一年級新生於第 1 次面授繳交學分費繳費收據。(第二聯學校收執聯)

九、以上各項費用繳費收據宜妥為保存，以備爾後學期中申請休、退學退費憑據之用。申請休學退費時，請檢附本人郵局存摺封面影本，以便統一由出納辦理轉帳退費。

十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1. 二專部學生應修畢 80 學分、二技部學生應修畢 78 學分方可畢業，依學則規定學生每學期選課，最低不得少於 9 學分，最高不得多於 25 學分。
- 2. 已辦理學分抵免的科目，請同學於選課時千萬不要再選修該門課程，以免造成學分重複無法認可及學分費無法退費之困擾。
- 3. 因故未能於規定時間內親自到校辦理註冊者，務必委託他人代辦註冊手續。無故不按規定時間繳費註冊，亦未申請休學者，視為自動退學。